

#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远期结售汇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了减轻或避免汇率变动对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口业务效益的影响，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公司拟根据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变化及出口订单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 交易品种：远期结售汇业务，币种仅限于实际业务发生的币种，主要币种为美元。

● 交易工具：远期结售汇合约

● 交易场所：场外/境内

● 交易金额：不超过 6,000 万美元或等价货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远期结售汇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仍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客户违约风险、回款预测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交易情况概述

#### （一）交易目的

由于公司出口项目以美元结算为主，跨境人民币和其他币种结算为辅，为了减轻或避免汇率变动对公司出口业务效益的影响，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公司拟根据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变化及出口订单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公司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做无实际需求的投机性交易，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通过锁定汇率，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 （二）交易金额

公司拟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6,000 万美元或等价货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四）交易方式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按约定的外汇币种、数额、汇率和交割时间，在约定的时间按照合同规定条件完成交割的外汇交易。

#### （五）交易期限

本次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并具体实施远期结售汇业务。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远期结售汇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6,000 万美元或等价货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公司汇兑损失。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3、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应对远期结售汇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已建立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对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规范要求及相应业务的专业人员配备、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为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将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适时调整交易方案，以稳定出口业务和最大程度避免汇兑损失。

3、公司将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理，及时掌握客户支付能力信息，加大跟踪催收应收账款力度，尽可能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降低客户拖欠和违约风险。

4、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同时严格控制远期结售汇规模，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从锁定结售汇成本的角度考虑，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同时能合理降低财务费用，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确认和计量。

特此公告。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